

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关于《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的意见

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”）作为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高鸿股份”）2023年度审计机构，对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根据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3年8月修订）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——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对该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作说明。公司监事会现就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发表如下意见：

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对2023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所做出的专项说明，该说明内容揭示了公司面临的风险。公司监事会将持续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切实采取有效措施，努力降低和消除所涉事项对公司的不利影响，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，保证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

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04月29日